**编制说明**

一、工程概况：

1.工程名称：市政箱变低压供电单独计量改造项目

2.施工地点：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

3.类型：改造工程

二、编制范围：

# 按照甲方提供的箱变低压计量供电改造方案范围内的全部内容。

三、编制依据：

1.本工程执行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（GB 50500-2013）》；

2.定额依据包括：执行20l7届《内蒙古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》、20l7届《内蒙 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（2021） 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规定编制；

3.税金执行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内建标〔2019〕113号文件，按9 %计取；

4.规费中养老保险执行内建标函〔2019〕468号文件，按10.5%计取；

5.人工费执行《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现行定额预算人工费的通知》内 建标[2021]148号文件，人工费上调10%；

四、编制内容：

康巴什乌兰木伦河道人工湖（3#橡胶坝5号变）、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区乌兰木伦景观湖区管理处（喷泉西侧）、湖区23#路灯箱变、康巴什新区敖包（大门东测）、婚庆公园西门、乐康吧2#、4#箱变、乐康吧1#箱变和乐康吧3#箱变合并，乐康吧1-5#箱变等工作内容

1. 其他说明：

无